**新北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张冬梅优秀教师培育室**

**工作方案**

**一、培育室的定位及目标**

1.培育室的定位

本培育室是在新北区教育局领导下，依托信息化环境，以项目研究为载体，传播先进的教育理念和教学方法，开展中小学生心理健康研究的学科团队，是引领青年教师专业成长的重要平台。培育室发挥行动研究、交流探讨、经验分享等作用，实现优质资源共享，为热爱心理健康教育、致力积极心理引导，期待专业成长的成员提供学习、研讨和发展的平台，为全区心理健康教育培养优秀教师。

2.培育室的目标

培育室通过优质教育资源的共享，充分发挥名师的示范引领作用，把培养我区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作为工作重点，有目的、有计划、有步骤地传播心理健康教育的理念和教学方法。通过对中小学学生心理健问题成因与对策研究、心理健康课程及团体辅导方案的设计与开发，为我区心理健康教育教学培养师德高尚、业务精湛、教科研能力高的教师，推动我区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迈入新的台阶。

**二、教师培养**

1.对拟招聘的培育室成员的要求和期望

本培育室将依据区教育局相关文件精神开展成员招聘，培育室成员首先必须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热爱教育事业、专业思想稳固、具有乐于奉献和勇于探究精神，同时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参与过心理健康教育方面的培养培训或获得相关证书；

（2）具有一年以上心理健康教育经历或学校专兼职心理教师；

（3）具有较高的信息素养；

（4）能够完成培育室提出的要求。

本培育室拟招录正式成员10名，列席成员若干

成员采用个人申请——学校审核——组织考评——教育局备案的方式择优确定。根据报名情况，通过所在的学校领导、同事等途径了解其师德师风、心理健康教育教学及心理咨询技能能力和水平、合作意识和能力、自我发展意识等方面的情况，通过网上交流方式，了解其专业素养和培养潜能等，按有关程序报批，确定成员，并签订协议。

2.培育室成员专业成长和专业发展的目标

（1）基础目标：掌握现代心理健康教育的基本理论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活动辅导与咨询的基础技能；能够胜任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解决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实际问题，能成为自己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的领头人，并在全区起到示范作用。

（2）科研目标：积极开展教学研究，完善省级或校本心理课程体系，完成一定数量的公开教学或专题讲座，三年内人均两篇研究文章获奖或省级发表。

（3）发展目标：提高个体心理咨询水平，能独立接待个案；能自主设计并实践团体心理辅导方案，形成个体特有的团辅风格。在区级及以上评优课、基本功竞赛中获奖，在区级及以上五级梯队评比中有所提升。

3.培育室成员专业成长和专业发展的主要措施

（1）提供平台，开展研讨。每位成员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学习计划和工作计划，培育室结合成员的自我发展计划，为成员制定专业发展的三年计划，促使每位成员尽快提高心理教育教学、咨询和科研能力，推动成员的专业成长。要求每人每年读一本书，主持一次网络专题研讨活动，执教一节区级公开课。

（2）教育科研，提升能力。引领培育室成员深入学习现代有关心理咨询和团体心理辅导的理论，开展课题研究，促使培育室人员向专业型教师发展。提供机会，参与沙龙活动，学会口头表达，注重总结积累，学会书面表达，争取每年发表一篇心理相关论文。

（3）名师督导，促进升华。加强学习培训、交流、研讨、参观、考察等活动；探索适合新北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课程，组织和激励成员参加各类心理相关竞赛；鼓励成员和名师同题异构，共同研讨，提升团辅和心理活动课辅导能力；提倡成员申报个案督导，增强个辅能力。

（4）加强管理，循序渐进。加强培育室管理，用好《培育室质量管理手册》，建立规范的培育室成员档案，记录培养过程。每年对培育室成员进行年度考核，检查通报各成员完成规定目标的情况，促进教师及时对个人发展进行梳理对标，逐步达成发展目标，向成长型教师发展。

**三、教育教学研究**

1.教育教学研究的主要方向

研究方向：中小学学生及教师心理健康辅导研究。

2.从事该项研究意义及目前所具备的优势

世界卫生组织成立宪章中明确规定：“健康不仅是指躯体上没有残缺或疾病，而是指人的肉体、精神和社会适应方面的正常状态。”中小学生常见心理问题是客观存在的，而且随着时代的发展，问题也越来越具有时代的特色。心理健康作为健康的重要组成部分。如今，社会正快速发展变革，学生及教师在成长过程中客观存在或多或少的心理问题，这些问题往往被忽视，如得不到解决，将影响孩子的一生，学校作为培养人的专门机构负有义不容辞的责任。教师的心理健康影响学生的心理健康，教师将负性情绪带进课堂，不仅影响师生关系，而且影响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学习效率。

理论价值，时代的发展，社会的进步，网络的普及，师生常见的心理问题可能出现新变化，要解决问题必将提出新对策，丰富心理辅导内容，为学校心理辅导理论做积极的探索，同时为其他教育工作者提供借鉴。

（1）为了全面了解中小学生及教师心理健康状况，以更好地促进师生身心全面发展和各方面素质的提高；

（2）进一步落实《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指导纲要》精神，为教育行政部门和各学校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实施和管理提供依据；

（3）为广大教师提供分析、预测和干预学生行为的理论依据和指导策略；

（4）为心理健康教师提供可参考的课例及案例；

（5）本项目优势：领衔人张冬梅教授为培育站提供理论指导及技术支持。张冬梅现任江苏理工学院心理教育研究所副所长，常州市心理学会常务理事，常州市心理学会大学生心理专业委员会主任，常州市未成年人指导中心特聘心理咨询师、督导师及团体心理辅导研究工作室主持人，近年来致力于团体心理辅导的应用研究，在学校及企业做团体心理辅导100多场，有丰富的心理辅导实践经验。

张冬梅的主要研究方向为心理咨询、团体心理辅导、心理活动与课程设计。近年来主持多项江苏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江苏省教育厅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出版专著《大学生生涯规划团体辅导》（江苏人民出版社）、《后现代心理咨询概要》（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主编《恋爱、婚姻、家庭心理学》、《大学生心理发展导论》，参编教材10部，在《心理科学》、《教育研究与实验》（CSSCI）等刊物发表论文50余篇，发表科普文章200余篇。2016-2020年在《江苏教育》（心理健康版）做为教师团体辅导专栏特约撰稿人，发表论文40余篇。

  3.研究的主要内容

（1）中小学学生及教师心理健康的学理研究。

（2）中小学学生及教师心理健康状况调查研究。

（3）中小学学生及教师心理健康的辅导实践研究。

（4）中小学学生及教师心理校本课程设计与开发。

4.研究的主要方法

文献研究、观察法、谈话法、问卷调查、个案研究、行动研究法等。

第一阶段：2020年6月——11月，成立课题组，进行文献研究，梳理中小学学生及教师心理健康文献综述。

第二阶段：2020年12月——2023年12月，分阶段，分年段开展调查研究，进行学生及教师心理健康教育辅导的实践探索。

第三阶段：2023年1月——5月，经验总结，发布成果。

5．研究的预期成果及呈现方式

（1）隐性成果：通过研讨会、论坛、讲座、心理活动公开课等形式的发布会，展示教师发展成果。

（2）显性成果：课题研究报告、论文（专著）、团体心理辅导及心理健康活动课视频。

**四、需要的保障、支持条件**

研究团队：

构建培育室运作保障制度，加强培育室研究文化建设，优化培育室成员协作方式，形成领衔人——培育室成员——学校联动三级研究结构，扩大培育室团队效应。

领衔人是常州市知名心理专家，为工作室提供了人才保障。

区教育局、教育管理服务中心、成员单位为培育室项目研究提供政策、经费、活动保障。

**五、培育室成员主要分工**

根据培育室要求和成员的特长合理分工，分为团体心理辅导组、心理健康活动课程组、个案咨询组、技术保障组、培育室宣传与资源组，相互配合，相互融合。

领衔人：张冬梅

培育室成员：设立培育室主任1名（全面负责培育室的日常化事务性管理），副主任1名（全面负责培育室的信息化网络化管理）。同时设立通讯员、摄录员、书记员、档案员各1-2名。

1. **培育室规章制度**

1．管理制度

（1）参加活动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缺席，保质保量准时完成每项工作任务。出勤率不少于百分之九十。缺勤达四分之一者取消其成员资格，培育室及时通报成员所在单位。

（2）团结合作，相互关怀，共同发展，尊重知识、尊重成果，共同发布研究成果，未尽事宜共同研究决定。

2．目标制度

（1）每人每学期参加不少于20学时的培育室活动，必须深入研读1本以上心理著作，或学习有重要启发意义的文献不少于5篇；在培育室网站上发表学习心得、随笔、个案辅导不少于5篇。

（2）领衔人每学期至少开设1次区级以上公开课或1次教师培训讲座；培育室成员在领衔人的指导下，每人每学期承担一次校际级以上的公开教学或专题发言；及时将材料上传至培育室网站。

（3）每人每年撰写2篇有较高质量的研究文章，其中至少1篇获奖或发表。

（4）每学年，培育室成员针对自身发展情况进行自评，领衔人做出评价和考核意见。

3．经费与奖励制度

（1）培育室工作经费的使用做到专款专用，用于聘请专家、课题研究、购买资料、考察学习、成果奖励等方面。

（2）根据目标制度的评价结果和当年研究实绩，评选“优秀个人奖”，对当年评为五级梯队优秀老师颁发“专业进步奖”。

**领衔人简介**

张冬梅，现任江苏理工学院心理教育研究所副所长，常州市心理学会常务理事，常州市心理学会大学生心理专业委员会主任，常州市未成年人指导中心特聘心理咨询师、督导师及团体心理辅导研究工作室主持人。

主要研究方向为心理咨询、团体心理辅导、心理活动与课程设计。近年来主持多项江苏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江苏省教育厅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出版专著《大学生生涯规划团体辅导》（江苏人民出版社）、《后现代心理咨询概要》（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主编《恋爱、婚姻、家庭心理学》、《大学生心理发展导论》，参编教材10部，在《心理科学》、《教育研究与实验》（CSSCI）等刊物发表论文50余篇，发表科普文章200余篇。2016-2020年在《江苏教育》（心理健康版）做为教师团体辅导专栏特约撰稿人，发表论文40余篇。

  主讲《咨询心理学》、《团体心理辅导技能训练》、《发展心理学》。近年来致力于团体心理辅导的应用研究，在学校及企业做团体心理辅导100多场。

  曾获河北省优秀教师奖、河北省优秀教学成果三等奖、江苏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二等奖、常州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江苏理工学院优秀教师奖。